证券代码：300648　　证券简称：星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8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在福州市马尾区石狮路 6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金鸿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公司监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们共和国公司法》《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的经营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对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审核过程中，监事会未发现参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工作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 2021 年 8 月 25 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二、《关于<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经过认真审核，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规范使用、严格管理，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 2021 年 8 月 25 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三、《关于 2021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会计处理的方法依据公允、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的财务数据能够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 2021 年 8 月 25 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备查文件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300648　　证券简称：星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7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有财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有关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 2021 年 8 月 25 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 2021 年 8 月 25 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其他应收款、存货、合同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 2021 年 1-6 月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7,218,709.53 元（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 2021 年 8 月 25 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备查文件

1、《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300648　　证券简称：星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1-102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各类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及减值测试，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本着谨慎性原则，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其他应收款、存货、合同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 2021 年 1-6 月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7,218,709.53 元（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比例为 12.67%。详情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2021 年 1-6 月计提	2021 年 1-6 月减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转回	转销/核销	其他减少	
一、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8,135,000.19	2,072,410.07		81,000.00		40,126,410.26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8,406.01	-961.48				7,444.5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929,221.44	26,006.94				2,955,228.38
信用减值损失小计	41,072,627.64	2,097,455.53	–	81,000.00	–	43,089,083.17
二、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准备	7,452,369.98	5,147,837.51		5,805,478.16		6,794,729.3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79,529.07	-26,583.51				152,945.56
资产减值损失小计	7,631,899.05	5,121,254.00	–	5,805,478.16	–	6,947,674.89
三、合计	48,704,526.69	7,218,709.53	–	5,886,478.16	–	50,036,758.06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次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为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为存货跌价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一）2021 年 1-6 月公司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情况说明

2021 年 1-6 月公司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097,455.53 元，核销坏账准备 81,000.00 元。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72,410.07 元，核销坏账准备 81,000.00 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6,006.94 元；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961.48 元。

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战略及重要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一般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其他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4：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C、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1：产品销售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其他应收款

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政府机关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押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备用金及其他

其他应收款组合 5：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二）2021 年 1-6 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况说明

2021 年 1-6 月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147,837.51 元。2021 年 1-6 月公司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26,583.51 元。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为：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 2021 年 1-6 月利润总额 7,218,709.53 元，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充分考虑了市场因素，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减值后，财务报表能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依据充分，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会计处理的方法依据公允、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的财务数据能够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

七、备查文件

1、《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300648　　证券简称：星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9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 年 8 月 23 日，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勤勉尽责、客观公正的原则，经审慎核查，现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基于独立判断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对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也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公司编制的《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二、《关于 2021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后，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依据充分，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

三、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的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审查公司财务报告和董事会相关资料的基础上，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 2021 年上半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检查，现就相关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及如下独立意见：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除合并报表范围内对下属公司福建星云物流技术有限公司、宁德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银行授信担保外，公司未发生其他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也没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独立董事签名：

张白　郑守光　郭睿峥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300648　　证券简称：星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1-101

福建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相关规定，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半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477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 股）股票 1,70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5.74 元。截至 2017 年 4 月 19 日，公司共募集资金 26,758.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3,299.44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3,458.5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7）第 351ZA0009 号《验资报告》验证。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23,458.56 万元，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5,078.84 万元（其中包括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为 9,584.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647.6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7,540.96 万元，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 106.64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863.15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838.78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24.37 万元）。

（2）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投项目 296.93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5,375.77 万元。

综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15,375.77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567.22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541.84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 25.38 万元）。

（二）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42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383,896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币种下同），发行价格为 32.3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399,999,840.80 元，扣除与发行相关的费用（不含税）11,599,822.71 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88,400,018.09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 月 6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1 年 7 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21）第 351C000006 号”（验资报告）。

2、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6,577.13 万元，其中包括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为 4,384.22 万元。

综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16,577.13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22,366.23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22,262.87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 103.36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一）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自 2017 年 4 月起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公司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四支行、中国建设银行有限公司福州南门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时候，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资金用途	存储余额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四支行	591903794510103	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检测系统产业化项目	已销户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南门支行	35050187610709888999	中小型锂电池检测系统产业化项目	已销户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金山支行	699602988	补充流动资金	已销户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四支行	591903794510302	研发中心项目	5,672,220.35
合　计				5,672,220.35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25.46 万元（其中 2021 年上半年度利息收入 1.03 万元），已扣除手续费 0.08 万元（其中 2021 年上半年度手续费 0.02 万元）。

（二）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自 2021 年 1 月起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公司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闽都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营业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时候，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资金用途	存储余额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支行	35050187620700001779	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10,018,710.97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闽都支行	681066333	锂电池电芯化成分容设备及小动力电池包组装自动线设备生产线项目	7,832,192.13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营业部	591903794510333	新能源汽车电池智能制造装备及智能电站变流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	15,811,365.53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8111301011100626976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已销户
合　计				33,662,268.63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103.47 万元，已扣除手续费 0.11 万元。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1、附表 1-2。

（二）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1、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研发中心项目”原计划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公司研发中心项目设计时间较早，由于锂电池相关行业技术及下游应用领域的快速发展，客户需求出现一定变化，对研发设备和技术工艺的改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2020 年受中美贸易战、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使得公司对于研发设备的选择和采购更为谨慎；公司根据实际运营情况及未来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并综合考虑公司整体技术创新的需求，本着审慎和效益最大化的原则，适时对具体研发项目进行调整，相关项目调整需要经过详细论证分析、设备选型等过程，所需时间较长，受上述因素影响，研发中心项目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公司根据技术发展方向、实际建设情况及市场发展前景，经过谨慎研究，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决定将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

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决定将“研发中心项目”进行延期，延期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不存在差异。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5 月 19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95,839,984.88 元。该事项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17）第 351ZA0080 号《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

2、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 年 2 月 5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43,842,162.05 元。该事项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21）第 351A000406 号《关于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六）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1、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的情况。

2、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2 月 5 日、2021 年 2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同意使用不超过 2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产品成立日	产品到期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001 期	6,000	2021 年 3 月 12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聚赢股票-挂钩沪深 300 指数结构性存款(标准款)	2,000	2021 年 3 月 12 日	2021 年 9 月 13 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机构性存款 04766 期	5,000	2021 年 6 月 19 日	2021 年 9 月 17 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进取型区间累积 88 天结构性存款	1,000	2021 年 6 月 21 日	2021 年 9 月 17 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进取型区间累积 88 天结构性存款	5,000	2021 年 6 月 21 日	2021 年 9 月 17 日
合计		19,000	-	-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况外，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表 1-1：《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 年 1-6 月）》

附表 1-2：《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 年 1-6 月）》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表 1-1: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 1-6 月）

编制单位：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458.56	上半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6.9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75.7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检测系统产业化项目	否	9,010.70	4,303.20	0.00	4,303.20	100.00%	2018/4/10	858.43	否	否
2、中小型锂电池检测系统产业化项目	否	7,048.57	4,213.84	0.00	4,213.84	100.00%	2018/4/10	2,033.05	是	否
3、研发中心项目	否	3,399.29	3,399.29	296.93	2,857.45	84.06%	2021/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00.00	4,000.00	0.00	4,001.28	100.03%	2017/8/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3,458.56	15,916.33	296.93	15,375.77	—	—	2,891.4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2021 年上半年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检测系统产业化项目”未能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1、产品结构方面，公司中小型锂电池检测系统产品销售占比相实现效益增长较高，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系统产品销售占比下降；2、公司继续进行产业布局，保持较高的研发等投入；3、公司检测服务业务产生效益未计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存在该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存在该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5 月 1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95,839,984.88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存在该情况。		